



##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 11 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谡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万达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受到疫情较大影响未能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，根据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》及其补充协议，相关补偿义务主体应履行业绩补偿承诺，向公司承担相应的股份补偿。本次业绩补偿方案符合上述协议的约定，决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股份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

特此公告。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6月10日